

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19 日，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制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规定，组织公司相关人员、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邀请的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高新区环保局的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8]88 号）、《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资料，核查了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的相符性，核查了企业提供的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情况。并对生产现状情况进行了现场踏勘核查，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大通路 28 号

项目性质：新建项目

产品/规模：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

人员及班次：员工 25 人，年工作 250 天，一班制，全年工作 20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委托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了《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4 月获得苏州高新区环保局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8]88 号）。项目于 2018 年 5 月开始动工建设，并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完成建设，2018 年 10 月 15 日-2018 年 10 月 20 日完成调试；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至 13 日实施了验收监测，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底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自开始建设至竣工整个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项目废气和废水进行验收。固废和噪声属于预验收。

本次是对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本项目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接管进入浒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 VOCs，经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及公辅设备；所有设备仪器均设于厂房内，设备经墙体屏蔽、距离衰减后综合噪声较小。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桶、清洗废液、废乳化液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边角料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卖，其余均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以生产车间为界设定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在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 13 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的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一）废水

由于本项目租赁苏州市盛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厂房，与其他企业共用一个生活污水总排口，检测数据无代表性，故未采样监测。

（二）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 VOCs 在厂界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恶臭在厂界监控点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周界浓度限值要求。

（三）厂界噪声

项目昼间厂界环境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废

公司已按照规范要求，建成一般固体废弃物堆场、危险废物仓库，产生固体废弃物分类存放，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危险固体废弃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无组织废气 VOCs 在厂界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改变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的功能类别；项目所有设备置于室内，通过墙体屏蔽、距离衰减等措施，厂界环境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相应标准要求，不影响所在地声环境质量；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得到妥善处置或有效的利用，对环境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为，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认真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按照《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18 年 12 月）提供的 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13 日监测数据和监测期间生产能力。建议“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一）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完善项目验收内容。

（二）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进行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9 日

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管道加工设备 200 台，年产阀门及零配件 2000 件，年维修阀门及零配件 500 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

收会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潘菲	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18351131240
沈晶晶	苏州博合雅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18896549227
刘希雯	苏州市环科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18862118847
顾海子	苏州科技大厦	教授	1862168581
陆云平	苏州市环保联合会	高工	18962163679
顾美丹	苏州市环科所	高工	13912785431
赵玲	苏州市环科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8355558729

2018 年 12 月 19 日